

证券代码：831101

证券简称：奥维云网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和股东收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所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理财收益可用于再投资且不包含在上述理财额度之内。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品种：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等。其中高风险理财产品的购买额度不超过 300 万元，拟提请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证收益型或中低风险的，一般收益稳定、风险可控，认购私募基金、股票等高风险产品的，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将存在不可预期性。

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益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